

刚离婚的白鸥买了一把刀

1

纯真爱情



袁养和 余慧君 著

内容简介

江城大学社会学院年轻的院长江枫,在致力于教学改革的同时,立志找回童年时代因自己的疏忽而失踪的妹妹。经过千百次苦苦寻找,江枫发现,妹妹可能就是他的同窗师弟赵璧辉的爱人白鸥。然而,白鸥与赵璧辉结婚才两年,就被丈夫莫名其妙地抛弃了。突遭丈夫遗弃,白鸥痛不欲生。她先是决定自杀,后来又买了把匕首,要与负心的丈夫同归于尽。

为了阻止流血事件的发生,深怕失去妹妹的江枫,对白鸥倾注了满腔温暖的情爱。而渴望爱情的白鸥,却对江枫产生了深深的感激和迷恋。就这样,爱情与亲情的对撞、伦理与性爱的拼搏、传统道德与新潮观念的交锋,波澜起伏,惊心动魄……

这里是喧嚣都市里的一片绿洲。这里是纷扰尘世中的一方乐土。

据有识之士观察,时至公元2009年,普天之下,恐怕再也找不到比这里更清静、更高雅的风水宝地了。作为著名高等学府江城大学的“后花园”,它坐落在一座并不显眼的小山冈上。原来高低不平的山头,在一番改造之后,变成了一座八亩地大小的平台。就在这平台上,学校一下子盖起了五幢清一色的公寓大楼,让两百多名教授住了进去。从此,“学者的天堂”“教授的乐园”便成了这院落的代名词。

置身于教授公寓,没有比登上阳台眺望长江更富有诗意的了。在云海苍茫的天宇下,远处的风帆在江面上缓缓移动,缥缈得如同海鸥的翅膀。

喂,喂喂,喂喂喂喂……江枫一睁开眼睛,就听到这奇异的声音。声音是从写字台上方的纱窗上传来的。苍蝇!他惊讶地想,它们的提前出现,难道真是要说明全球变暖这一事实的铁证如山吗?

他今年才三十二岁,作为教授,他实在太年轻了,他完全称得上是“年少得志”;但是从立身成家来说,他又未免晚了一点。他至今还是光棍一条,不但没有结婚,就连对象都还没有找;不是找不到,而是不愿找。单身只影,住了三室一厅的大房子,他觉得屋里空荡荡的。唯一的办法就是用写作来填补空白。每当打字时间一长,眼睛疲倦了,他总要跑到南面的阳台上去,久久凝望远处,眺望那烟波滚滚的长江。

这天,他写完那篇关于《红楼梦》的文章,已是下午四点多钟了。他走上阳台,伸了个懒腰,揉了揉眼睛,然后手扶窗棂,把目光投向远处。

然而,当他的目光从远处收回来时,他忽然吃了一惊。在他楼前不远

的地方,他看到一个穿着银灰色风衣、披着头发的身影正一阵风似的朝西水关的方向跑去。那女子分明是他的同窗学弟赵璧辉的妻子白鸥。一想到白鸥目下的处境,他的心再也无法平静。

白鸥的丈夫赵璧辉,跟江枫一样,也是江枫的博士生导师林帆一手培养出来的文学博士,现在是本校艺术学院的副教授兼院总支书记。新近,这一对原本被小区居委会评为“五好家庭”的模范夫妻,却发生了一场惊心动魄的离婚大战。谁也不知道赵璧辉为何突然要提出离婚,江枫上门苦口婆心地劝了好多回,都如隔靴搔痒,无济于事。论职业,白鸥在省气象局当气象员,属于标准的白领阶层,而且年年都能评上先进;论相貌,白鸥在学校所有的教师夫人中可以说是首屈一指,是人们心目中公认的“校花”。如此才貌双全的女人,赵璧辉却突然弃之如敝履,这叫江枫实在百思不得其解!

据陪伴白鸥的小保姆传言,那天在离婚协议上签字时,白鸥始终昂着头,一言不发,脸色冰冷,尽管伤心欲绝,却没有掉一滴眼泪,但当她回到那个已变成她独自一人家的家后,竟关起门来,不吃不喝,整整哭了一天一夜!

昨天晚上,江枫突然接到白鸥打来的电话。白鸥的语气显得异常平静。她说:“真不好意思打扰你,俺代替一位喜欢写作的朋友请教一个问题。如果一个想跳河寻死的人是一名游泳运动员,你认为他死得了吗?”接着,她又连忙补充说:“俺说的这个人是我女朋友写的一篇小说的主人公,他是个男的,受金融风暴冲击,破产了。俺的女朋友在写他寻死时就碰到了这么个难题。你是个大教授、大作家,你见多识广,你一定能给她一个圆满的答案。”

听到这样一个问题,江枫着实吃了一惊。但是,她的口气依然非常平静,也十分诚恳。也许她的朋友确实碰到了这样的问题,他实在不好意思拒绝回答。“这个问题,我也说不好……”

……由于白鸥当时出奇的平静和诚恳,江枫压根儿也没有往深处细想。然而现在,当他突然看到她向江边踉跄跑去的情景,他的心一下子提到了喉咙口。哦,她会不会是假托一个朋友,为自己提出咨询?她本人不就不是一名游泳运动员吗?赵璧辉就因为她得过青岛市的游泳冠军而深感骄傲。没有任何犹豫,他飞也似的冲下楼,向江边奔去。

江上的风一阵紧一阵地吹来,流云在空中迅疾地飞驰。白鸥的风衣被风吹得飘扬起来,她的散乱头发也在风中飞扬。那模样,完全像一个舞台上扮演的幽灵!江枫的心再一次紧缩起来。

在距江边一华里的地方,有一个渡口,那儿是长江的一条支流。由于水势汹涌、漩涡众多,一旦跳下,绝对不可能生还。为拦住绝望者自寻的脚步,这一带的村民自发筹款在河边立了个大石碑,请著名的书画家、这儿的大学教授楚山写几个警醒世人的大字刻在碑上。楚山找江枫商量了半天,写了两个行书的大字——“迷津”!在其下面,江枫又写了一行楷体的小字:“靠自己走出迷津,才是生活的强者。”也许村民们还觉得言不尽意,他们又在碑上用宋体字刻上了普希金的那首脍炙人口的名诗《假如生活欺骗了你》……在石碑旁边,好心的村民们还盖了一间小木屋,专供幡然悔悟的人暂避风雨。

白鸥果真在石碑前站住了。她瞪着失神的大眼,呆呆地望着“迷津”二字。突然,一声像狼一样凄厉的长嚎,如同山洪暴发,在她胸腔里迸发出来。接着,她一头扑向石碑,号啕大

哭起来……

江枫一度绷得紧紧的心弦终于放松下来。他决定让她痛痛快快地哭一场,等她哭够了,再送她回家。于是,他闪身躲进了小木屋。

风声、涛声伴随着白鸥撕心裂肺的哭声在渡口久久回荡。这哭声最后变成了低沉的呜咽。江枫正打算走出小木屋,忽见白鸥猛然一甩头发,抬起头来,迅速脱下身上的风衣,向河边奔去。一刹那,江枫差点就要叫起来。只见白鸥高高举起那风衣,使劲掷向河里,她自己却果断地转过身来了。江枫吃了一惊,连忙刹住脚步。

然而,事情到此却并没有结束。白鸥从原路回到教授公寓的平台前,却转上了一条通往学校后门的小路。出了学校的后门,迎面是一条相当繁荣的小街,各种吃食店在两边一溜儿排开。江枫寻思,白鸥跑了这半天,一定是肚子饿了。但是白鸥并没有进吃食店,她在地摊前转来转去转了好一会,竟在一个专门卖刀子的地摊前蹲下来了。白鸥蹲着看了一会,默默地站了起来,一抬头,就见大汉手里的那把刀。她不由分说,就从大汉手里抢过那把刀,用另一只手去试刀刃的锋芒。大汉被夺了刀,有些吃惊,及至发现站在面前的竟是一位绝色女子时,连忙笑道:“嗨,像你这样标致的姑娘,买把藏刀防防身,太有必要,太值得了!”

白鸥试过刀锋,点了点头。她连价也不还,就把那匕首买了下来。大汉又送上了一个铜制的刀鞘,那刀鞘活像一个弯弯的月亮。白鸥将刀插进刀鞘,又“嗖”的一声,拔了出来。刚才失神的眼睛,此刻竟闪出火焰般热烈的光彩。她咬了咬牙,将那刀重新插进刀鞘,嘴角掠过一丝得意的冷笑。

江枫刚才放松的心弦重又绷紧了。他从白鸥的眼睛里分明看到了一股不加掩饰的杀气。

人们大可理直气壮地去改变别人

2

名家之谈



高鸣 著
文汇出版社友情推荐

内容简介

奶粉里有毒,这奶粉就不能吃了,吃了会中毒,吃了会死人。名言有毒,这名言还能读吗?可以的,但要带着批判的眼光去读、去反思。反思名言,有益于我们明辨是非、走近真理。《名言有毒》中的名言里的毒,不是说名言的名人明知故犯,他们自己也不知道何毒之有,毒在何处。说这些名言有毒,只是作者的一得之见、一家之言。究竟是名言有毒,还是作者无意中在放毒,还望读者朋友一起来评判。

上期回顾

把所有乐善好施和仁慈的人说得不够纯粹,可能会带来负面影响:一方面,人们一概不信那些乐善好施和仁慈的人了;另一方面,会大大打击那些真心乐善好施、真正仁慈的人。

给爱,给想法

孩子,你可以给他爱,却不可以给他想法,因为他有自己的想法。

——纪伯伦

孩子,你要爱他,也要给他想法,因为你不给他想法,别人在给他想法。

——高鸣

纪伯伦的这句名言,本身就表达了纪伯伦的想法,这句话在书上登出来了,实际上他就在把自己的想法给读者。假如纪伯伦有孩子,这个孩子又在书上读到了他的话,那可怎么办?岂不等于他给了孩子某种想法了吗?

由此可见,纪伯伦的这句话是不现实的,是经不起推敲的。父母和孩子在一起,其实一言一行都在自觉不自觉地把自己的想法传递给孩子,行为是身教,言论是言教。纪伯伦反对父母给孩子想法,理由是“因为他有自己的想法”。

殊不知,孩子的想法,不会是生下来头脑里就固有的,也不会是哪一天从天上掉下来的。孩子的想法,本身就是从社会上许许多多的事物和各式各样的人的想法中综合反映而来的,这其中就包括了父母的想法。父母不给孩子想法,除了一种情况是科学的——那就是父母断定自己的想法是错的,是反科学的。显然,纪伯伦不会把自己的想法通通归为“错误”之列,那么,他也就没有必要不给孩子想法。相反,他作为一个文学家,可以把自己的想法如同告知全人类一样,更加主动地把他的想法给他的孩子。

生活中,真实的问题是,不是父母给不给予孩子想法的问题,而是子女接不接受父母给予的想法的问题。世界上没有一个暴君可以做到把自己的想法硬塞进别人的头脑;世界上也没有一种先进技术可以把某一理念植入人脑。所以,我们不必讨论要不要给想法,要研究的是,给什么样的

想法,比如,是给佛家的、道家的、儒家的、法家的,还是别的什么。还要研究的是,如何给,是搞一场“文化大革命”,还是通过办学、通过家教、通过别的什么途径。

还是中国人说得好,“子不教,父之过”。父母要不“过”,就要给孩子想法,而且要给上好的想法,还要想办法,把好的想法让孩子自觉不自觉地接受——成为孩子自己想法的一部分。事实上,社会上、学校里,各种各样的想法无时无刻不在给你的孩子,你不给,别人就给,给是确定无疑的了,那就给好的吧!

其实没有家

世界上没有一个地方比自己的家更舒适,无论那个家多么简陋、多么寒碜。

——梁实秋

世界上有很多地方比自己的家更舒适,如果这个家没有亲爱的人。

——高鸣

不可否认,梁实秋的这句话确实说出了一些人的真实感受。然而,还有一些人没有这样的感受,其中有的甚至把家看成是伤心地、苦难的地方,故而离家出走。不同的人,为什么会家有不同的感受?原因只有一条,那就是对家里的人感情如何。要是家有爱妻、家有慈父良母、家有孝顺之子,那家必定是如梁实秋所言,“世界上没有一个地方比自己的家更舒适”。要是家有恶夫、家有逆子、家有无道之父母,那家肯定不是好地方,肯定无舒适可言,肯定不会留恋。正反两方面的例子说明:家舒适不舒服,不在于“家”,而在于里面住着的人。

由此,引起了我对家的思索。什么叫家?我查过字典,字典上说家是家庭的意思,就是有夫有妻有子女。那么,光有夫妻没有子女算不算家?如果算,那么,夫妻缺一方算不算家?一个人生活在一个房子里,算不

算家?我想啊,其实没有家,我们每一个人拥有的只是住处而已。这个住处可以一个人住,可以夫妻同住,可以夫妻加父母加子女统统一起住,反正是住处。人们和住在一起的人处得好、处得和谐,这个住处就舒适;反之,则不舒适。因此,笼统地说“世界上没有一个地方比自己的家更舒适”,是不符合事实的。一旦那个地方的可爱的人不在了,或变成不可爱的人了,那个所谓的家就不舒适了,就不如宾馆了,就不如其他住处了。

“无论那个家是多么简陋、多么寒碜”,梁实秋这后半句话是说对了。确实,人的因素是第一位的,家(住处)简陋也好,富贵也好,不怎么重要。里面的人好,简陋也无妨;里面的人不好,富贵也白搭。

改变别人

不用总想着如何改变别人,应该一直努力改变自己。

——原一平

应该一直努力改变自己,并总想着如何改变别人。

——高鸣

原一平是日本人,是个保险推销员,曾被美国人称为“世界上最伟大的推销员”。他上面的那句话,后半句是对的,“应该一直努力改变自己”,只有这样,他才能不断提高自己,增强与客户沟通的能力,把工作做好,取得卓越成绩。而前半句是错的,什么“不要总想着如何改变别人”,做推销工作,就是要教育别人、说服别人。别人原来对你的产品和服务不感兴趣、不愿接受,通过你的教育、你的服务,成了你的客户,本身就说明被你改变了。你有改变别人的能力,正好可以证明,你把自己改变得不错,见效了。假如只改变自己,独善其身,不去改变别人,买卖如何做成?我想,原一平先生在成为世界上最伟大的推销员的过程中,一定是既改变了自己,又改变了千千万万个“别人”的,

只是他对改变自己深有体会,对改变别人没有意识到而已。

听人说,世界上有两件事情最难,一件是把别人口袋里的钱挣过来,另一件是把自己的想法送到别人的脑子里去,就是试图改变别人,当然是难的,但不等于说,可以知难而退。恰恰相反,正因为难,才需要“总想着”,如果难得想想,想得不够,自然是办不到的。

改变别人,如果不那么重要,又那么难,不为之倒也罢了,问题是改变别人实在太重要了。世界上的许多事情,不是靠一个人能做成的,所以光改变自己是远远不够的。从大处讲,比如革命吧,一个人革不起来,必须要教育群众,动员千军万马,劲往一处使,才能成功。毛泽东就说过,中国革命重要的问题是教育农民。教育农民,就是改变农民,使他们变为革命者。从中处讲,比如一个企业吧,老板一个人能干有什么大用,还不是要培训员工,改变员工,使一批员工成为德才兼备的好员工,这样企业才能生存和发展。再从小处讲,比如夫妻关系吧,夫妻之间要合拍、要和谐,当然要改变自己,要学会让步,但一味地改变自己,一让再让,最后会失去自我,还是要让对方也改变一点,也让让步,两个人才能求大同,存小异,越来越亲密,百年好合,而不是三日一小吵,五日一大闹,结果分道扬镳。

改变别人,当然不能用强迫的手段,压而不服。还是要讲究方式方法,比如,要大道理结合小道理;比如,讲理还要讲情。改变别人,还要有耐心,因为改变是要有一个过程的。

其实,改变别人并不仅仅是为我所用,改变别人,还是为别人好,为使别人更可爱。从这个意义上说,改变别人就是爱别人,对别人负责,所以,人们大可理直气壮地去改变别人!